

证券代码: 000026 200026 证券简称: 飞亚达 A 飞亚达 B 债券代码: 112152

债券简称: 12 亚达债 公告编号: 2014-025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节省资金成本，公司决定通过全资子公司飞亚达（香港）有限公司向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650万美元整（\$6,500,000），借款期限不超过3个月（由实际借款日起计息），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金融机构的借款基准利率。鉴于本次交易的对象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4年9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赖伟宣先生、徐东升先生、汪名川先生、黄勇峰先生、刘爱义先生、钟思均先生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非关联董事张宏光先生、章顺文先生、王岩先生表决同意本次借款事项，本议案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1. 公司负责人：潘林武

2. 注册地址：香港金钟夏慼道18号海富中心二座20楼

3. 注册资本：1,000万港币

4. 经营范围：公司持有香港放债人牌照，为集团内企业提供金融服务。

5.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6. 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3年度（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97,235万港币，负债为415,682万港币，营业

收入10,742万港币，净利润-2,606万港币。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以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经过协商确定本次借款利率，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三、拟签订的《借款合同》主要内容

- 1、借款金额：不超过 650 万美元整（\$6,500,000）；
- 2、借款期限：不超过 3 个月；
- 3、借款用途：本次借款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
- 4、借款利率和利息：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金融机构的借款基准利率；
- 5、计息方式：具体以借款合同为准。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公司进行本次借款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
- 2、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均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关联交易参照同类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对公司利益不构成损害；
- 3、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2014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2014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0 元。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张宏光先生、章顺文先生、王岩先生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一致认为：

- 1、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2、公司向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借款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节省资金成本，支持公司业务的开展；
- 3、本次交易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未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同意公司向凯迪克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